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全達電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全達電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68,857	60,210
銷售成本		(50,680)	(47,581)
毛利		18,177	12,62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	988	1,0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921)	(1,915)
行政及其他開支		(15,763)	(14,444)
融資成本	5	(73)	(93)
除稅前溢利／(虧損)		1,408	(2,773)
所得稅開支	6	(685)	(183)
期內溢利／(虧損)	7	723	(2,956)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b>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2,070</u>	<u>(1,533)</u>
<b>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b>		<u><b>2,793</b></u>	<u><b>(4,489)</b></u>
<b>每股盈利／(虧損)</b>			
— 基本 (港仙)	9	<b>0.04</b>	(0.16)
— 攤薄 (港仙)	9	<u><b>0.04</b></u>	<u>(0.16)</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1,719	22,591
使用權資產	10	4,036	5,038
租賃按金		21	20
合約資產	11	5,154	5,842
		<u>30,930</u>	<u>33,49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9,013	42,90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5,451	48,644
合約資產	11	12,586	18,382
可回收稅項		–	330
受限制銀行結餘		359	347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737	63,809
		<u>170,146</u>	<u>174,41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4,472	34,541
合約負債		3,572	1,676
租賃負債		1,246	1,914
應付稅項		455	798
		<u>29,745</u>	<u>38,92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40,401</u>	<u>135,48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71,331</u>	<u>168,974</u>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641	1,032
長期服務金撥備	201	246
遞延稅項負債	359	359
	<u>1,201</u>	<u>1,637</u>
<b>資產淨值</b>	<u><u>170,130</u></u>	<u><u>167,337</u></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8,000	18,000
股份溢價及儲備	<u>152,130</u>	<u>149,337</u>
<b>權益總額</b>	<u><u>170,130</u></u>	<u><u>167,337</u></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事項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運地點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永泰道70號柴灣工業城2期4樓5室。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Unique Best Limited及WAN Union Limited，均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及製造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計值，其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若干比較數字已作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

##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下文所載列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呈列者相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就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自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於本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就期內銷售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已收及應收款項，減折扣(如有)。

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按產品類別(主要包括低壓配電櫃、電動機就地控制屏、電動機控制中心、配電箱及控制箱以及電氣零件及更換件)以及按向客戶交貨的地點檢閱收益分析。主要經營決策者將銷售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的經營活動視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除收益分析外，主要經營決策者檢閱本集團整體的期內損益以作出有關績效評估及資源分配的決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營運構成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因此，概無呈列個別分部資料。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定期檢閱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 整體資料

期內本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低壓配電櫃	34,091	22,363
電動機就地控制屏	23,283	22,372
電動機控制中心	5,724	7,458
配電箱及控制箱	3,331	5,010
電氣零件及更換件	2,428	3,007
	<b>68,857</b>	<b>60,210</b>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所有產品。當商品控制權已轉移或服務已履行(即商品或服務已交付至客戶之指定地點及獲客戶接納)時確認收益，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按向客戶交貨地點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香港	66,419	57,009
澳門	1,853	2,914
中國內地	585	287
	<b>68,857</b>	<b>60,210</b>

本集團按實際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租金按金及合約資產除外)分析呈列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香港	4,176	5,442
中國內地	21,579	22,187
	<u>25,755</u>	<u>27,629</u>

####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458	568
其他	530	482
	<u>988</u>	<u>1,050</u>

####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u>73</u>	<u>93</u>

## 6. 所得稅開支

稅項開支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一期內撥備	685	—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一期內撥備	—	183
所得稅開支	<u>685</u>	<u>183</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計算，惟本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法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在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由於附屬公司於期內在中國大陸並無須繳納企業所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附屬公司於中國大陸的稅率為25%）。

## 7. 期內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已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6	1,5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26	890
匯兌收益淨額	(127)	(203)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u>(568)</u>	<u>34</u>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9. 每股盈利／(虧損)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計算乃基於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溢利／(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內盈利／(虧損)	<u>723</u>	<u>(2,95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1,800,000</u>	<u>1,800,000</u>

兩個期間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變動

### (a) 購置自有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購置成本約為31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73,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b)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新租賃協議，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添置為零(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00,000港元)。

## 11.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應收保留金約為17,7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224,000港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94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61,000港元))。應收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各自合約的保養期末收回，保養期介乎自向客戶交付製成品日期起計六個月至兩年。應收保留金於保養期屆滿轉撥至應收貿易賬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合約資產的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	12,586	18,382
於一年後	5,154	5,842
	<u>17,740</u>	<u>24,224</u>

##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41,904	43,11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089)	(1,458)
	<u>40,815</u>	<u>41,652</u>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4,636	6,992
	<u>45,451</u>	<u>48,644</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0至90日。大型或關係長久且付款記錄良好的客戶可獲授較長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7,140	12,709
31至60日	5,913	8,362
61至90日	10,759	12,486
91至180日	4,161	4,753
181至365日	2,147	889
超過1年	695	2,453
	<u>40,815</u>	<u>41,652</u>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18,420	25,983
應付票據	3,609	1,652
	<u>22,029</u>	<u>27,635</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43	6,906
	<u>24,472</u>	<u>34,541</u>

供應商向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介乎0至75日(二零二四年：0至75日)。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7,941	6,934
31至60日	4,005	8,071
61至90日	5,343	3,300
超過90日	4,740	9,330
	<u>22,029</u>	<u>27,635</u>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員工薪金及福利以及應計經營開支。

####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市場前景

本集團為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知名的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製造商及供應商。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溢利約72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2,956,000港元。扭虧為盈主要由於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訂單增加及毛利率提高。

於報告期內，受持續的技術工人短缺及全球供應鏈中斷所影響，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的建築市場持續面對不明朗因素。該等挑戰導致項目交付時間表受到影響、營運成本上升，並限制了行業整體的生產力。

為緩解該等壓力，香港政府推出多項積極措施，包括旨在擴大勞動力規模及提升行業競爭力的輸入勞工計劃。此外，政府主導的大型基建項目（例如北部都會區）的啟動，體現了戰略遠見。預期該等發展將刺激經濟增長，並提升建築及工程行業的需求。

為應對此種環境，本集團採取審慎自律的業務管理方針。

展望未來，全球營商環境持續波動不定。經濟增長放緩、貿易往來受阻、通脹壓力未消，以及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加劇等因素，持續削弱投資者信心，令短期前景承壓。

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致力為股東創造價值。通過推動多元化業務及策略性拓展新領域，本集團旨在鞏固市場地位，實現可持續的長期增長。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0.2百萬港元增加約14.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8.9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低壓配電及電力控制裝置客戶的銷售訂單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所致。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約50.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7.6百萬港元增加約6.5%。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及員工成本，其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成本總額的約67.1及19.2%（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約71.2%及18.7%）。

##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6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8.2百萬港元。此項改善反映了收益增長與有效成本管理的綜合作用。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百萬港元略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0百萬港元。其他收入金額主要可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i)銀行利息收入約0.5百萬港元以及(ii)由於匯率波動產生的匯兌收益約0.1百萬港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1.9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百萬港元相若。本集團將持續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盡量減少不必要的運輸成本。

##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4百萬港元增加約1.3百萬港元或約9.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5.7百萬港元。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3,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7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租賃負債利息開支減少。

## 稅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所得稅開支分別為約685,000港元及約183,000港元。所得稅開支主要由香港的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錄得的利潤所產生。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由於收益增加，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淨額約為72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淨額約為2,956,000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及自上市籌集所得款項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2.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3.8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營運資金(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分別約為140.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5.5百萬港元)及約為170.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7.3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各期末的總權益並乘以100%計算)為零(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面臨外幣風險甚微，因其大部分業務交易及資產及負債乃主要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由於本集團之外匯風險輕微，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及資產及負債制定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緊密監察其貨幣變動風險及採取積極措施。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租賃負債而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面對因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為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的利率變動影響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銀行結餘利率的浮動。

##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由本公司提供的無限額公司擔保及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未償還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件。

## 中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19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1名），當中55名及164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名及169名）分別駐守香港及中國內地。本集團大多數僱員為中國內地的工廠工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及其他津貼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約17.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8.6百萬港元）。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除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本集團或會根據個人表現評核而向僱員加薪及酌情授予花紅。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實施的薪酬政策符合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市況以及員工及本集團的表現。

## 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段時間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規定標準。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乃維持本公司成功的重要元素。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守護股東的利益及加強對企業價值的擔當程度。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整段時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現有企業管治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調整並向股東匯報。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作為合資格參與人曾經或可能貢獻予本集團的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自採納以來及截至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未行使購股權，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審核流程及挑選外聘核數師及評估彼等之獨立性及資質。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晶瑩女士及鄭森興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簡尹慧兒夫人）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吳晶瑩女士。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並認同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 刊發業績公告及寄發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em-group.com.hk](http://www.rem-group.com.hk))刊發。中期報告亦將可於上述網站查閱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全達電器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尹民強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尹民強先生及梁家威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簡尹慧兒夫人；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志強先生、鄭森興先生及吳晶瑩女士。